

2023 年北京大学“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”及其他有关项目工作
进程表

工学院工作进程

(一) 第一阶段

时间	工作安排	负责部门/人
2022 年 12 月-	按要求准备申请材料、校内门户系统填报并打印《北京大学国家公派留学研究生项目申请表》。	申请人
2022 年 2 月 24 日(周五) 中午 11:30 前	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 电子版提交至: zhurs@coe.pku.edu.cn, 纸质版提交至: 教务办(理科五号楼 625) 朱老师	申请人
2022 年 2 月 28 日-3 月 2 日	对申请材料初审、复核, 材料补充及修改; 组织评审、学院审核, 产生推荐名单;	学院教务
2023 年 3 月 3 日	整理申请材料报送至研究生院。	学院教务
2023 年 3 月 10 日	研究生院确定并公布推荐名单。	研究生院
2023 年 3 月 10-29 日	入选最终推荐名单的申请人, 登录国家留学基金委申报系统进行网上报名, 准备书面材料。	申请人
2023 年 3 月 29 日中午 11:30 之前	提交材料至教务办 电子版提交至: zhurs@coe.pku.edu.cn, 纸质版提交至: 教务办(理科五号楼 625) 朱老师	申请人
2023 年 3 月 29-30 日	对材料初审、复核, 材料补充及修改; 整理申请材料报送至研究生院。	学院教务
2023 年 4 月 2 日-4 月 12 日	研究生院对材料进行复核, 报送留学基金委。	研究生院
2023 年 4-5 月	留学基金委组织专家评审, 确定并公布录取名单。	留学基金委
2023 年 6 月	录取人员对外联系确认、申请和办理签证。 参加国家公派行前培训。 办理校内派出手续。	录取人员
2023 年 7 月以后	录取人员办理公派出国留学协议公证, 预订机票, 办理国际旅行健康证明, 陆续派出。	录取人员

(二) 第二阶段

时间	工作安排	负责部门/人
2022年12月-	按要求准备申请材料、校内门户系统填报并打印《北京大学国家公派留学研究生项目申请表》。	申请人
2023年4月17日中午11:30之前	提交材料至教务办 电子版提交至: zhurs@coe.pku.edu.cn, 纸质版提交至: 教务办(理科五号楼625) 朱老师	申请人
2023年4月18日-4月25日	对材料初审、复核, 材料补充及修改; 组织评审, 学院审核并产生推荐名单。	学院教务
2023年4月26日	将本单位推荐名单及申请材料报送研究生院。	学院教务
2023年5月10日前	研究生院确定并公布推荐名单。	研究生院
2023年5月10-22日	入选最终推荐名单的申请人, 登录国家留学基金委申报系统进行网上报名, 准备书面材料。	申请人
2023年5月22日中午11:30之前	提交材料至教务办 电子版提交至: zhurs@coe.pku.edu.cn, 纸质版提交至: 教务办(理科五号楼625) 朱老师	申请人
2023年5月22-23日	对材料初审、复核, 材料补充及修改;	学院教务
2023年5月24日	整理申请材料报送至研究生院。	学院教务
2023年5月24日-6月12日	研究生院对材料进行复核, 报送留学基金委。	研究生院
2023年6-7月	留学基金委组织专家评审, 确定并公布录取名单。	留学基金委
2023年7月	录取人员对外联系确认、申请和办理签证。 参加国家公派行前培训。 办理校内派出手续。	录取人员
2023年7月以后	录取人员办理公派出国留学协议公证, 预订机票, 办理国际旅行健康证明, 陆续派出。	录取人员